

朝天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共建产业园(三期)道路、污水站处理工程 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审查意见

姓 名	王丽槐	工作单位	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职 称	教高	手机号码	13980663188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005		
<p>朝天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共建产业园(三期)道路、污水站处理工程建设项目位于广元市朝天区中子镇中子铺社区，朝天区七盘关农产品加工园西端。道路西起于原108线，沿潜溪河自西向东，在K0+598.185处与已建道路顺接。污水站处理工程在道路K0+80内侧。起点位置坐标：东经106° 00′ 33.63″，北纬32° 40′ 55.17″。止点位置坐标：东经106° 00′ 55.45″，北纬32° 41′ 03.18″。</p> <p>本项目为新建建设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新建道路长598.185米，宽12米及配套管网、电照、交通等附属工程；新建日处理规模为500t/d的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设施设备等附属工程。</p> <p>本项目建设期20个月，已于2021年11月开工，于2023年6月底完工。因该项目已建成，本次方案为补报方案。</p> <p>通过本方案复核，本项目建设总占地面积1.42hm²，均为永久占地。</p> <p>项目总土石方开挖量1798m³（其中表土剥离180.9m³），土石方回填1798m³（其中表土回覆180.9m³），无弃土。</p> <p>项目总投资17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200万元。项目资金为东西部协作项目帮扶资金及财政统筹资金。</p> <p>项目区地势为东北高，西南低，境内最高峰曾家山，海1400余米，最低点为中子镇，海拔600余米，自此形成东北部山区、中部河谷平坝、西南低山区的特殊地理环境。</p> <p>项目区处于四川盆地北部边缘山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p> <p>项目区所处流域为嘉陵江流域，区内主要水系为潜溪河。</p> <p>项目区土壤以黄壤为主，土层厚度在3级左右，即10-30cm之间，局部土层较薄，仅在10cm以下。</p> <p>项目区属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区，森林覆盖率61.2%。</p>			

项目区属于《全国水土保持区划（试行）》中划定的西南紫色土区，位于嘉陵江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项目区属于《全国水土保持区划（试行）》中划定的西南紫色土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 190-2007）土壤侵蚀类型区划分，本工程所在地属于水力侵蚀西南土石山区。土壤侵蚀以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项目区背景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3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土壤侵蚀强度表现为微度侵蚀。

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也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敏感区，不涉及生态红线保护区。

根据现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以及《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有关规定，对《朝天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共建产业园（三期）道路、污水站处理工程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审查，形成意见如下：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一）同意主体工程选址（选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根据水利部关于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本工程所在地属于嘉陵江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报告表》中提出的优化施工工艺，水土流失防治执行标准，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

（二）基本同意对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工程占地符合相关用地指标规定，通过对占地面积的控制，最大限度地减少了工程扰动范围和损毁植被面积；土石方平衡分析合理，不设置弃渣场；施工工艺与方法符合水土保持的要求。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评价与界定。将主体工程设计中以水土保持功能为主的工程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合理。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同意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42hm^2 。

三、水土流失影响分析与预调查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分析及调查和预测内容、方法和结果。

工程扰动地表面积为 1.42hm^2 。本工程扰动地表面积为 1.42hm^2 ，无损坏植被面

积。

在调查期内本项目水土流失总量 73.81t，其中原地貌水土流失量 4.06t，新增水土流失量 69.75t，新增水土流失量占水土流失总量的 94.5%。从水土流失调查结果看，施工期是产生水土流失的主要时段。道路工程区是产生水土流失的主要区域。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本工程所在地属于嘉陵江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同意本工程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防治标准。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 2025 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10%。

五、防治分区及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和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一）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道路工程区、污水处理厂工程区共 2 个防治分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结合工程实际和工程区特点，因地制宜提出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合理。

（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工程措施以及临时措施有机结合，综合防治措施体系合理。

六、防治措施布设

基本同意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及各项防治措施的等级与标准。

1、道路工程区

工程措施：主体工程施工期前对部分区域进行了表土剥离，剥离量 139m³。在道路左侧设置了 dn400 雨水排水管共计 600m，雨水口 30 个，雨水检查井 12 个。

2、污水处理厂工程区

工程措施：主体工程施工期前对部分区域进行了表土剥离，剥离量 41.9m³；施工结束工程建设区内绿化区域进行表土回覆，回覆量 180.9m³。在场地内设置了 dn300 雨水排水管共计 20m，雨水口 3 个，雨水检查井 1 个。工程建设区西侧和南侧设置砼排水沟 70m。

植物措施：采用撒播草籽、栽植乔、灌木等植物措施进行防护，栽植乔木 25 株（黄杨），灌木 14 株（红叶石楠），撒播草籽 0.11m²（其中一期工程建设区内 0.06hm²，远期规划用地区内 0.05 hm²）。

临时措施：施工期间，在远期规划用地区域设置了临时表土堆放场地，采用了防雨布覆盖，面积 100m²。

七、施工组织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和进度安排。施工进度安排与主体施工进度相协调，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八、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方法和成果。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20.46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14.61 万元，水土保持方案新增投资为 5.85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总投资中，独立费用 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85 万元。

九、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有效治理和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恢复。

十、附表、附件、图件齐全，设计图纸较规范。

综上所述，《朝天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共建产业园（三期）道路、污水站处理工程建设项目项目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规程规范和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可上报审批。

签名：王丽梅

日期：2025 年 7 月 23 日